

2007/08年度青苗乒乓球培訓計劃 - 區際錦標賽

參賽者須知

一、比賽日期及地點: 2008年10月1日(三) 及 2008年10月11(六) 順利村體育館

二、球例: 以國際乒乓球聯合會現行球例為準。本賽事在複/決賽階段始實行暫停制度。本賽事不設場外指導。

三、比賽制度:

(1) 個人項目: 分男子A、B組及女子A、B組單打賽事。

球員在分組循環賽中, 勝方得2分, 負方得1分, 棄權0分。球員若在分組賽棄權兩次將被取消資格, 該球員已賽成績作實, 未賽賽事將判對方勝3比0計算。球員若在複/決賽棄權, 將被取消餘下比賽資格。

(2) 隊制得分: 以每組別該區參賽球員中得分最高三名隊員之總和而定名次; 計分辦法為: 冠軍20分、亞軍17分、季軍15分、殿軍14分、第5名12分、第6名10分、第7名8分、第8名6分。

全場總冠軍將由該區所有學員得分總和最高者獲得。

註: 若分數相同, 則以沒有棄權者或較少棄權者為勝; 若再相同, 則以得分球員數目較多者為勝; 若再相同, 則以球員之最佳成績定名次。

四、報到及棄權:

- (1) 每場賽事皆依照編定日期、時間、地點舉行, 比賽球員須於賽程表編定時間十五分鐘前向報到處報到。
- (2) 倘在編定時間仍未報到作棄權論。
- (3) 循環賽階段若棄權2次將被取消資格。該球員已作賽之成績依舊作實。未賽之賽事一律判對方勝3比0。
- (4) 球員須於進場比賽時向裁判出示有姓名、出生日期及相片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, (如身份証、學生証、學生手冊、乒總註冊球員証等), 如無証件, 賽會有權取消參加者比賽資格。

五、服裝: 參賽者必須穿著青苗培訓計劃的制服、短運動褲(不過膝)及不脫色運動鞋。

六、球拍: (1) 必須一面為紅色, 另一面為黑色。

(2) 膠皮型號必須登錄在國際乒聯核准膠皮表上方能使用。

七、比賽用球: 本次比賽將使用白色之比賽用球。

八、其他: 請參閱比賽章程或致電 25755330 香港乒乓總會查詢。